

证券代码：873520

证券简称：华友文保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河北华友文化遗产保护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体系”),结合河北华友文化遗产保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方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的合理性、完整性和实施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

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公司内部控制设有检查监督机制,内控缺陷一经识别,公司将立即采取整改措施。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能够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要求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河北华友文化遗产保护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四川中至耀辉建设有限公司和北京华枢文博科技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治理结构、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信息披露、人力资源、财务报告、资金运营管理、采购和付款、项目质量管理、研究和开发、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运行情况

1、内部控制运行情况

（1）治理结构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详情如下：

1) 股东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对股东的性质、职权及股东的召集与通知、提案、表决、决议等工作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该规则的制定并有效执行，保证了股东会依法行使重大事项的决策权，有利于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2) 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决策机构，向股东会负责，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决策问题进行审议并做出决定，或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董事长由董事会选举产生。截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

3)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董事、经理的行为及公司财务进行监督。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职责、监事会职权、监事会的召集与通知、决议等作了明确规定。该规则的制定并有效执行，有利于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保障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及员工合法利益不受侵犯。截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为职工代表监事。

4) 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组织实施董事会的决议。公司制定了《总经理工作制度》，规定了总经理职责、总经理办公会及生产调度会议、总经理报告制度、监督制度等内容。该制度的制定并有效执行，确保了董事会的各项决策得以有效实施，提高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与风险防范能力。

(2) 组织架构

公司设置的内部机构有项目管理部、采购部、销售部、财务部、技术研发部、综合办等。通过合理划分各部门职责及岗位职责，并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使各部门之间形成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机制，确保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有序健康运行, 保障了控制目标的实现。

(3) 发展战略

公司在现有服务与技术基础上加大投入研发力量，努力取得关键技术的突破，提升服务与技术水平，保障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实力。努力实现技术升级、巩固工程质量及服务优势、提升项目效率、进一步拓宽销售市场等。

(4) 信息披露

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确了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要求，对信息披露内容、岗位职责、信息保密、信息对外发布程序等相关事项作出明确规定，通过上述控制能够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5) 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制定了有利于企业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政策，包括：员工的聘用、培训、辞退与辞职；员工的薪酬、考核、晋升与奖惩；核心技术（业务）员工的奖励制度等。同时，公司非常重视员工素质，将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胜任能力作为选拔和聘用员工的重要标准。公司还根据实际工作的需要，针对不同岗位展开多种形式的后续培训教育，使员工们都能胜任其工作岗位，不断提升人力资源对于企业战略的支持力。

(6) 财务报告

公司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税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特点和管理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设置了独立的会计机构，

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方面均设置了较为合理的岗位，并配备了足够的专职人员以保证财务工作的顺利进行。会计机构人员分工明确，实行岗位责任制，各岗位能够起到互相牵制的作用，批准、执行和记录职能分开。

(7) 资金营运管理

1) 货币资金管理

公司根据《公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制定了《现金管理内部控制制度》、《银行存款管理内部控制制度》、《费用报销制度》、《差旅费报销制度》等，公司明确了货币资金及往来户结算的管理制度，公司已对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了较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作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存在相互制约关系。公司已按国务院《现金管理暂行条例》，明确了现金的使用范围及办理现金收支业务时应遵守的规定；已按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结算办法》及有关规定明确了银行存款的结算控制程序。公司不存在影响货币资金安全的不当之处。

2) 募集资金使用管理

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控制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进行了规范。

(8) 采购和付款

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仓储管理制度》等，规范了材料的请购、审批、采购、验收、付款程序，不相容职务分离等。在各环节的审批与执行上都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使采购与付款手续齐备，过程合规、程序规范，保障公司研发及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物料的正常持续供应。

(9) 项目质量管理

公司制定了《工程施工质量规范手册》，规范了项目管理岗位职责权限，项目质量控制流程和安全制度等。严格执行相关内控制度，可以合理保证本环节控制有效性。

(10) 研究和开发

公司制定了《科研项目管理办法》、《研发支出核算管理办法》等研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研发项目申报、立项、定期检查、经费管理、项目验收、研发成果转化等全过程实施管控，对研发项目的进度、质量、成本及成果进行考评。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和公司财务管理相关要求，准确、可靠归集、核算研发活动产生的相关费用，明确研究开发经费的支出结构，

合法、合规的申报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对研发项目的立项报告、定期审核报告、结题报告等过程档案能够及时、完整、有效归档管理。

(11) 对外投资

为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制定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明确了较科学的对外投资决策程序，实行重大投资决策的责任制度，对外投资权限集中于公司管理层。对投资项目的立项、评估、决策、实施、管理、收益、投资处置等环节的管理较强。公司不存在偏离公司投资政策和程序的行为。

(12) 关联交易

公司制定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要求，对关联方关系、关联交易的内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等进行了明确规定，确保关联交易在“公平、公正、公开、等价有偿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的条件下进行，保证公司与各关联人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公允性、合理性。

(13) 对外担保

为规范对外担保行为，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公司财产安全，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要求，明确了担保决策程序和责任制度，对担保原则、担保标准和条件、担保责任等相关内容已作出明确规定，对担保合同订立的管理较为严格，能够及时了解和掌握被担保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以防范潜在的风险，避免和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内部评价工作严格遵循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方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利润总额	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20%	利润总额的10% \leq 错报 $<$ 利润总额的20%	错报 $<$ 利润总额的10%
资产总额	错报 \geq 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5%	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2% \leq 错报 $<$ 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5%	错报 $<$ 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是指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以下情形认定为重大缺陷：

(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2)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3) 公司内部监督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是指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或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

出现以下情形认定为重要缺陷：

(1) 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要错报，内部控制未能识别该错报。

(2) 错报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的重视。

一般缺陷，是指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财产损失 \geq 利润总额的20%	利润总额的10% \leq 财产损失 $<$ 利润总额的20%	财产损失 $<$ 利润总额的10%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

(1) 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如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

(2) 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3) 关键管理人员或重要人才大量流失。

(4) 媒体负面新闻频现。

(5)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并未加

以改正。

(6)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控制失效。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

(1) 公司因管理失误发生重要财产损失，控制活动未能防范该损失。

(2) 财产损失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四)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内部控制流程在日常运行中可能存在个别财报一般缺陷，由于公司内部控制设有日常业务及职能部门内控自我评价，内部审计监督机制的独立稽查评价运行、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内控审计的三道防线的分工与协作的监督机制，内控缺陷一经发现确认即采取更正行动，使风险防范于未然或即期整改使其可控，对公司财务报告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内部控制流程在日常运行中可能存在个别非财报一般缺陷，由于公司内部控制设有日常业务及职能部门内控自我评价，内部审计监督机制的独立稽查评价运行、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内控审计的三道防线的分工与协作的监督机制，内控缺陷一经发现确认即采取更正行动，使风险防范于未然或即期整改使其可控，对公司财务报告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及事项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并得以有效执行，合理地保证了资产安全、财务报告真实可靠等控制目标的实现。内控评价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采取“即发现、即整改”的策略，相关部门及负责人及时沟通后制定整改计划，均已整改落实。公司2025年度将继续严格落实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配套指引，在公司日常管理中强化内部控制意识，优化内部控制环境，提升内控管理水平，有效防范各类风险，保障公司的长久健康发展。

河北华友文化遗产保护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